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6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百花路19号锦江都城酒店(奥体中心百花园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7日

至2026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1	上市地点	√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时间	√
2.04	发行方式	√
2.05	发行规模	√
2.06	定价方式	√
2.07	发行对象	√
2.08	发售原则	√
2.09	承销方式	√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5	关于H股股票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发行H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就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1	《公司章程(草案)》	√
8.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
8.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
9.00	关于就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制定和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9.0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
9.0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
9.03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
9.04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	√
9.0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
9.06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	√
9.0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	√
9.08	《股息政策(草案)》	√
10	关于聘请H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12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增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5	关于划分董事角色及职能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7日、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8、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7、议案10、11、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关联方需对议案11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75	超颖电子	2026/9/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以传真、电子邮件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

1、个人股东登记: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登记: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前,须将上述有效证件提供给工作人员核对。

(二)登记时间:2026年9月11日9:00-11:0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汪仁镇大棋大道特88号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会期半天;

3、联系方式:

超颖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4-3861688

传真:0714-3803518

电子邮箱:investor@dynamicpcb.cn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上市地点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3	发行时间			
2.04	发行方式			
2.05	发行规模			
2.06	定价方式			
2.07	发行对象			
2.08	发售原则			
2.09	承销方式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5	关于H股股票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发行H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就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8.01	《公司章程(草案)》			
8.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8.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9.00	关于就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制定和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9.0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9.0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9.03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9.04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			
9.0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9.06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			
9.0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			
9.08	《股息政策(草案)》			
10	关于聘请H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12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增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	关于划分董事角色及职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7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dynamicpcb.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黄铭宏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人群先生

财务总监:邱垂明先生

独立董事:李岱隆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dynamicpcb.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人群

电话:0714-3861688

邮箱:investor@dynamicpcb.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79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265,36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265,36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7日。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与来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本次归属4,276,300股;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5年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本次归属989,066股。上述股票均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已完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激励计划》及《2025年激励计划》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年激励计划

1、2023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1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年3月2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

3、2023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的议案》。

6、202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2024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5年激励计划

1、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7月12日至2025年7月2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5年7月2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4、2025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2024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3年激励计划》及《2025年激励计划》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人						
1	孙成思	中国	董事长	134	53.6	40.00%
2	何 瀚	中国	董事、总经理	120	48	40.00%
3	徐 骞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5	6	40.00%
4	王 灿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5	18	40.00%
5	刘 阳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5	6	40.00%
6	黄炎烽	中国	财务总监兼董秘	21	8.4	40.00%
7	蔡 栋	中国	副总经理	9	3.6	40.00%
8	孙日欣	中国	战略顾问	6	2.4	40.00%
9	高峰昊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	8	40.00%
10	邱宏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	1.2	40.00%
小计				388	155.2	4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外籍员工(10人)				35	13.5	38.57%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82人)				649.1	258.93	39.89%
合计				1072.1	427.63	39.89%

(二)《2025年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1	邱宏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5.00	1.5000	30.00%
中国台湾籍和其他外籍员工(9人)				34.07	10.2210	30.00%
其他中基层技术及业务骨干合计(377人)				291.40	87.1856	29.92%
合计				330.47	98.9066	29.93%

(三)《2023年激励计划》及《2025年激励计划》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票来源均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四)《2023年激励计划》及《2025年激励计划》归属人数

1、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人员202名。

2、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员387名。

三、《2023年激励计划》及《2025年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9月7日

(二)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265,366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包括但不仅限于: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除外。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本总数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471,566,656	5,265,366	476,832,022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471,566,656股增加至476,832,022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归属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471,566,656股增加至476,832,022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归属取得56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的比例被动稀释,具体权益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归属前		本次归属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孙成思	83,657,800	17.74	84,193,800	17.66
孙日欣	69,900	0.01	93,900	0.02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小计	83,727,700	17.76	84,287,700	17.68

注:上述比例计算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8月10日出具了《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6)3-42号),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8月10日,公司实际已收到522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87,227,428.1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5,265,366.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81,962,062.14元。

2026年8月31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1-6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65,580,281.51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5.28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76,832,022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65,366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2%,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80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情况: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42元(含税)不变,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由200,038,575.4752元(含税)调整为202,272,143.73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发生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股份5,265,366股,并于2026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的总股本由471,566,656股变更为476,832,022股。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的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42元(含税)。截至2026年8月25日(董事会通知发出日),公司总股本为471,566,6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0,038,575.4752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2.79%。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二、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共计归属的5,265,366股限制性股票且已于2026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总股本由471,566,656股变更为476,832,022股。

基于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如有)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42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76,832,02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分红202,272,143.73元(含税)。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6-067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梅林")	10,000万元	0	是	否
顾家家居(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宁波")	35,000万元	82,400万元	是	否
浙江库佳家居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库佳")	15,000万元	14,100万元	是	否
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智能")	10,000万元	0	是	否
顾家(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香港贸易")	20,000万元	5,790.92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102,440.92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6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因全资子公司顾家梅林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顾家梅林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顾家宁波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顾家宁波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3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浙江库佳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库佳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嘉兴智能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兴智能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公司因全资子公司顾家香港贸易经营发展需要,于2026年8月31日与中信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顾家香港贸易提供最高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事项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按实际业务开展情况确定。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40,000万元(其中公司预计为顾家梅林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预计为顾家宁波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为浙江库佳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为嘉兴智能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为顾家香港贸易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业务。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顾家家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及《顾家家居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三)本次担保属于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根据被担保方的业务需求,公司在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本次被担保对象顾家香港贸易的担保额度进行调整。由于顾家香港贸易的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故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杭州星居家居有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名称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签约额度	本次担保前实际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签约额度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签约额度
顾家香港贸易	30,000	15,000	45,000	23,561.80[注]	5,790.92	20,000	1,438.20
杭州星居家居有限公司	25,000	-15,000	10,000	10,000	150	0	0

注:顾家香港贸易本次担保前签约额度中的2,000万美元,按照本公告披露日的中间价汇率折算人民币。

本次担保及额度调剂属于公司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1名称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顾家家居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云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092046937E		
成立时间	2014年2月24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江东太极区块前进工业园区三丰路189号		
注册资本	17,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个人商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平面设计;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门窗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338.90	184,672.11
	负债总额	158,354.51	154,746.99
	资产净额	23,984.39	29,925.12